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 國際數位學習平臺雙語研習專班第2期程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「2030 雙語政策」規畫辦理。

貳、目標

透過國際數位學習平臺(Coursera)雙語學習環境，提供全球頂尖大學及企業豐富且優質之國際化學習資源，以結合業務所需引領公務人員雙語學習，提升英語力並拓展公務人員國際化視野。

參、對象

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機關公務人員，且未參加本學院113年Coursera最受歡迎課程導讀系列3種研習班別，並以曾參加本學院涉外英語班、辦理涉外業務或未參加「112年國際數位學習平臺雙語研習專班」者優先。

肆、研習期間、期數及人數

- 一、線上課程研習期間：自1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，於上開期間內結合業務需要，安排時間自主選讀平臺課程。
- 二、期數及人數：開設12班期，合計1,174人。

伍、實施方式

- 一、參訓方式：採分配名額方式調訓，參考各主管機關人員數及涉外人員數比例分配名額，函請各主管機關薦送人員參訓。
- 二、到訓通知：課前寄送學員到訓通知(含帳號配發及平臺使用手冊等資訊)，並由各班期班務人員協助引導學員完成帳號登入及選課等事宜。
- 三、選課方式：平臺建置課程推薦專區，提供政策及業務知能相關課程，方便學員登入平臺後優先選讀，學員並可依業務及學習需求自行選讀平臺上課程自主學習。
- 四、每門課程完課條件：依學員所選課程完課要求，自主安排學習進度，完成課程可取得該課程線上證書及學習時數。
- 五、學習時數要求：

- (一)為有效運用學習資源，每位學員於研習期間至少應取得18小時之學習時數，未達最低學習時數者，由本學院通知薦送機關。
 - (二)配合雙語政策，研讀平臺中文講授課程不採認學習時數。
 - (三)依據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有關公務人員赴大陸地區進修相關函釋規定，選讀中國大陸地區（含港澳）上架課程，不採認學習時數。
- 六、研習報告繳交：學員於研習期間結束後2週內，應繳交簡要研習報告(含選課內容及研習心得，得以中文撰寫，格式如附件)。
- 七、終身學習時數登錄：113年1月1日起新選讀並於研習期間完成線上課程，且符合18小時最低學習時數要求並繳交研習報告者，由本學院依平臺提供之完課時數辦理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上傳。
- 八、證書：學員完課後可於研習期間自行於平臺下載課程證書。
- 九、建議公假核給：為利學員於獨立無干擾場所專心學習，研習期間，學員得向服務機關提出至多18小時公假之申請，核給公假時數由服務機關審酌辦理。
- 十、其他說明事項：為鼓勵持續學習，已參加「112年國際數位學習平臺雙語研習專班」者仍可參加，112年度已於平臺上選讀課程可於本期程繼續研讀並取得證書，惟完課時數不列入本期程採計，本期程學習時數採計以113年1月1日起新選讀課程列計。

陸、成效評估

於研習期間結束辦理成效問卷評估，並由學員提交之研習報告及平臺相關學習數據進行評估，以為研習精進之參據。

柒、經費

由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「2030雙語政策」及本學院相關經費項下支應，機關及學員無需負擔費用。

捌、本實施計畫得視實際需要修正之。